

瑜伽師地論

《修所成地筆記》

王厚華編輯

2024.09 版

◎綱要層次符號：■□◆◇★☆➡➡

◎使用 pdf 電子檔閱讀時，請打開標籤，可參閱樹狀目錄綱要。



◎參考資料：

《瑜伽師地論科句披尋記》，韓清淨

《聞所成等地並科判》，林崇安

《法相辭典》，朱芾煌

目錄

修所成地.....	1
1 生圓滿.....	1
■ 依內有五.....	1
■ 依外有五.....	2
■ 二種聖法.....	2
2 聞正法圓滿.....	2
■ 正說法.....	3
■ 正聞法.....	3
3 涅槃為上首.....	3
■ 十法轉.....	3
■ 五種勝利.....	4
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.....	4
5 修習對治.....	5
■ 三位十法.....	5
□ 1 在家位.....	5
□ 2 出家位.....	5
□ 3 遠離閑居方便作意.....	6
■ 略說修習對治.....	6
□ 不淨想.....	6
◆ 思擇力攝.....	6
◆ 修習力攝.....	6
□ 於無常所修苦想.....	7
□ 光明想.....	7
◆ 思所成慧俱光明想.....	7
◆ 修所成慧俱光明想.....	8
6 世間一切種清淨.....	9
■ 1 得三摩地.....	9
■ 2 三摩地圓滿.....	10
■ 3 三摩地自在.....	10
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.....	12
■ 1 入聖諦現觀.....	12
□ 心厭患相(五處二十種相).....	12
◆ 1 雜染相應.....	13
◆ 2 清淨不相應.....	13
◆ 3 雜染相應過患.....	13
◆ 4 清淨不相應過患.....	13
◆ 5 於已清淨見難成辦.....	13
□ 心安住相(五因二十種相).....	14
◆ 1 通達作意.....	14
◆ 2 所依.....	14

◆ 3 入境界門	14
◆ 4 資糧	15
◆ 5 加行	15
■ 2 離諸障礙	16
□ 二種障	16
◆ 1 行處障	16
◆ 2 住處障	16
□ 二種遠離障礙因緣	17
◆ 1 多諸定樂	17
◆ 2 多諸思擇	17
■ 3 作意思惟諸歡喜事	17
■ 4 修習如所得道	18
■ 5 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	18

修所成地

已說思所成地。云何修所成地？
謂略由四處，當知普攝修所成地。
何等四處？

1 修處所
2 修因緣
3 修瑜伽
4 修果

修所成地	1 生圓滿	1 修處所
	2 聞正法圓滿	2 修因緣
	3 涅槃為上首	
	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	
	5 修習對治	3 修瑜伽
	6 世間一切種清淨	4 修果
	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	

如是四處，七支所攝。何等為七？

1 生圓滿	1 修處所
2 聞正法圓滿	2 修因緣
3 涅槃為上首	
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	
5 修習對治	3 修瑜伽
6 世間一切種清淨	4 修果
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	

(聞所成地) 云何攝聖教義相？此中

1 有能修習法	謂於諸善法專志所作、相續所作方便勤修。
2 有所修習法	謂所有諸善法。
3 有有過患法	謂應遍知法。
4 有有染汙法	謂應不著、制伏，初應斷法。
5 有障礙法	謂違逆現觀究竟法。
6 有隨順法	謂隨順現觀究竟法。
7 有真如所攝法	謂應覺悟法。
8 有勝德所攝法	謂所應引發法。
9 有隨順世間法	謂應習、應斷，及斷已現行法。
10 有得究竟法	謂究竟自義所應證法。

如此四處七支所攝普聖教義，廣說應知。
依善說法、毗奈耶中，一切學處皆得圓滿。

1 生圓滿

云何生圓滿？當知略有十種。
謂依內有五，依外有五，總依內外合有十種。

生圓滿	依內有五	1 眾同分圓滿
		2 處所圓滿
		3 依止圓滿
		4 無業障圓滿
		5 無信解障圓滿
依外有五	1 大師圓滿	
	2 世俗正法施設圓滿	
	3 勝義正法隨轉圓滿	
	4 正行不滅圓滿	
	5 隨順資緣圓滿	

■ 依內有五

五無間業：
殺母、殺父、殺阿羅漢、破和合僧、出佛身血

云何生圓滿中依內有五？謂

1 眾同分圓滿	眾同分圓滿者，謂如有一，生在人中，得丈夫身，男根成就。
2 處所圓滿	處所圓滿者，謂如有一，生在人中，又處中國，不生邊地。謂於是處有四眾行：謂 1 苾芻、2 苾芻尼、3 近事男、4 近事女。不生達須、蔑戾車中：謂於是處無四眾行，亦無賢聖、正至、正行、諸善丈夫。
3 依止圓滿	依止圓滿者，謂如有一，生處中國，不闕眼耳隨一支分，性不頑嚚，亦不瘖瘂，堪能解了善說、惡說所有法義。
4 無業障圓滿	無業障圓滿者，謂如有一，依止圓滿，於五無間隨一業障，不自造作，不教他作。若有作此，於現身中，必非證得賢聖法器。
5 無信解障圓滿	無信解障圓滿者，謂如有一，必不成就五無間業，不於惡處而生信解，不於惡處發清淨心。謂於種種邪天處所，及於種種外道處所。由彼前生，於佛聖教善說法處，修習淨信，長時相續，由此因緣，於今生中，唯於聖處發生信解，起清淨心。

■ 依外有五

云何生圓滿中依外有五？謂

1 大師圓滿	大師圓滿者，謂即彼補特伽羅，具內五種生圓滿已，復得值遇大師出世。所謂如來應正等覺，一切知者、一切見者，於一切境得無障礙。
2 世俗正法施設圓滿	世俗正法施設圓滿者，謂即彼補特伽羅，值佛出世，又廣開示善不善法，有罪無罪，廣說乃至諸緣生法，及廣分別。謂 1 契經、2 應頌、3 記別、4 諷誦、5 自說、6 緣起、7 譬喻、8 本事、9 本生、10 方廣、11 希法，及與 12 論議。
3 勝義正法隨轉圓滿	勝義正法隨轉圓滿者，謂即大師善為開示俗正法已；諸弟子眾依此正法，復得他人為說隨順教誡教授，修三十七菩提分法，得沙門果；於沙門果證得圓滿，又能證得展轉勝上增長廣大所有功德。
4 正行不滅圓滿	正行不滅圓滿者，謂佛世尊雖般涅槃，而俗正法猶住未滅，勝義正法未隱未斷。
5 隨順資緣圓滿	隨順資緣圓滿者，謂即四種受用正法因緣現前，受用正法。諸有正信長者、居士、婆羅門等，知彼受用正法而轉，恐乏資緣，退失如是所受正法，是故殷勤奉施種種 1 衣服、2 飲食、3 諸坐臥具、4 病緣醫藥供身什物。

- 1 契經
- 2 應頌
- 3 記別
- 4 諷頌
- 5 自說
- 6 因緣
- 7 譬喻
- 8 本事
- 9 本生
- 10 方廣
- 11 希法
- 12 論議

如是十種，名依內外生圓滿。即此十種生圓滿，名修瑜伽處所。由此所依、所建立處為依止故，證得如來諸弟子眾所有聖法。

三十七菩提分法

四念住	1 身念住，2 受念住，3 心念住，4 法念住。
四正斷	1 於已生惡不善法為令斷故，生欲、策勵、發動精進，策心、持心、正斷。 2 於未生惡不善法為不生故，生欲、策勵、發動精進，策心、持心、正斷。 3 於未生善法為令生故，生欲、策勵、發動精進，策心、持心、正斷。 4 於已生善法為欲令住、令不忘失、令修圓滿、令倍修習、令其增長、令其廣大，生欲、策勵、發動精進，策心、持心、正斷。
四神足	1 欲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，2 勤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，3 心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，4 觀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。
五根	1 信根，2 精進根，3 念根，4 定根，5 慧根。
五力	1 信力，2 精進力，3 念力，4 定力，5 慧力。
七覺支	1 念等覺支，2 擇法等覺支，3 精進等覺支，4 喜等覺支，5 安等覺支，6 定等覺支，7 捨等覺支。
八聖道支	1 正見，2 正思惟，3 正語，4 正業，5 正命，6 正精進，7 正念，8 正定。

■ 二種聖法

如是聖法，略有二種。

- 1 有學法
- 2 無學法

今此義中，意取無學所有聖法。謂無學正見，廣說乃至無學正智。何以故？

由諸有學雖有聖法，而相續中，非聖煩惱之所隨逐現可得故。

如是初支生圓滿廣聖教義，有此十種。除此更無餘生圓滿，若過若增。

十無學法

- 1 無學正見
- 2 無學正思惟
- 3 無學正語
- 4 無學正業
- 5 無學正命
- 6 無學正精進
- 7 無學正念
- 8 無學正定
- 9 無學正解脫
- 10 無學正智

2 聞正法圓滿

云何聞正法圓滿？謂

- 1 若正說法
- 2 若正聞法

二種總名聞正法圓滿。

聞正法圓滿	1 正說法	1 隨順 2 無染汙(清淨)
	2 正聞法	1 遠離驕傲 2 遠離輕蔑 3 遠離怯弱 4 遠離散亂

■ 正說法

又正說法略有二種。所謂

- | |
|------------|
| 1 隨順 |
| 2 無染汙 (清淨) |

廣說當知有二十種，如菩薩地當說。

■ 正聞法

又正聞法略有四種。

- | |
|--------|
| 1 遠離橋傲 |
| 2 遠離輕憊 |
| 3 遠離怯弱 |
| 4 遠離散亂 |

遠離如是四種過失而聽法者，名正聞法。當知廣說有十六種，亦如菩薩地中當說。

十六種正聞法

- | |
|-------------|
| 1 應時而聽 |
| 2 殷重而聽 |
| 3 恭敬而聽 |
| 4 不為損害 |
| 5 不為隨順 |
| 6 不求過失 |
| 7 恭敬正法 |
| 8 恭敬說法補特伽羅 |
| 9 不輕正法 |
| 10 不輕說法補特伽羅 |
| 11 不自輕憊 |
| 12 求悟解心聽聞正法 |
| 13 專一趣心聽聞正法 |
| 14 聆音屬耳聽聞正法 |
| 15 掃滌其心聽聞正法 |
| 16 攝一切心聽聞正法 |

二十種正說法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|
| 1 以時 | 隨順 |
| 2 重法 | |
| 3 次第 | |
| 4 相續 | |
| 5 隨順 | |
| 6 歡喜 | |
| 7 愛樂 | |
| 8 悅豫 | |
| 9 欣勇 | |
| 10 不擯 | |
| 11 應理 | |
| 12 稱順 | |
| 13 無亂 | |
| 14 如法 | |
| 15 順眾 | |
| 16 慈心 | 清淨 |
| 17 利益心 | |
| 18 哀愍心 | |
| 19 不自讚毀他 | |
| 20 不依利養恭敬讚頌 | |

3 涅槃為上首

云何涅槃為上首？

謂如來弟子依生圓滿轉時，如先所說相而聽聞正法，唯以涅槃而為上首。唯求涅槃、唯緣涅槃而聽聞法，不為引他令信於己，不為利養恭敬稱譽。

■ 十法轉

又緣涅槃而聽法者，有十法轉，涅槃為首。

謂依止有餘依涅槃界，及無餘依涅槃界。當知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依止有餘依涅槃界，有九法轉，涅槃為首。 |
| 2 依止無餘依涅槃界，有一法轉，涅槃為首。 |

謂

1 以聞所成慧為因，於道、道果涅槃，起三種信解。

- | |
|------------|
| 1 信實有性 |
| 2 信有功德 |
| 3 信己有能得樂方便 |

2 如是信解生已，為欲成辦思所成智，身心遠離慣鬧而住，遠離障蓋諸惡尋思。

3 依止此故，便能趣入善決定義思所成智。

4 依止此故，又能趣入 1 無間、2 殷重二修方便。

5 由此次第，乃至證得修所成智。

6 依止此故，1 見生死過失，發起勝解；2 見涅槃功德，發起勝解。

7 由串修故，入諦現觀，先得見道有學解脫。

8 已得見跡，於上修道由數習故，更復證得無學解脫。

9 由證此故，解脫圓滿。即此解脫圓滿，名有餘依涅槃界。

10 即此涅槃以為上首，令前九法次第修習而得圓滿。

當知即此解脫圓滿，以無餘依涅槃界而為上首。

依止有餘依涅槃界

■ 五種勝利

如是涅槃為首聽聞正法，當知獲得五種勝利。何等為五？謂

1 聽聞法時，饒益他	若說法師，為此義故宣說正法，其聽法者，即以此意而聽正法；是故此時名饒益他。
2 聽聞法時，饒益自	以善心聽聞正法，便能領受所說法義甚深上味，因此證得廣大歡喜，又能引發出離善根；是故此時能自饒益。
3 修正行時，饒益他	若有正修法隨法行大師，為欲建立正法，方便示現成正等覺，云何令彼正修行轉；故彼修習正法行時，即是法爾供養大師。是故說此名饒益他。
4 修正行時，饒益自	因此正行，堪能證得寂靜清涼，唯有餘依涅槃之界；是故說此能自饒益。
5 能證得眾苦邊際	若無餘依涅槃界中般涅槃時，名為證得眾苦邊際。

是名涅槃以為上首，聽聞正法所得勝利。

如是名為涅槃為首所有廣義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

云何能熟解脫慧之成熟？

謂 1 毗鉢舍那支成熟故，亦名慧成熟；2 奢摩他支成熟故，亦名慧成熟。

所以者何？定心中慧，於所知境清淨轉故。

1	又 1 毗鉢舍那支，最初必用善友為依。2 奢摩他支，尸羅圓滿之所攝受。
2	又 1 依善友之所攝受，於所知境真實性中有覺了欲。 2 依尸羅圓滿之所攝受，於增上尸羅毀犯淨戒現行非法壞軌範中，若諸有智同梵行者，由見聞疑，或舉其罪，或令憶念，或令隨學；於爾所時堪忍譏論。
3	又依所知真實覺了欲故，愛樂聽聞。
4	依樂聞故，便發請問。
5	依請問故，聞昔未聞甚深法義。
6	數數聽聞無間斷故，於彼法義轉得明淨，又能除遣先所生疑。
7	如是覺慧轉明淨故，於諸世間所有盛事，能見過患，深心厭離。
8	如是厭心善作意故，於彼一切世間盛事不生願樂。
9	彼由如是於諸世間增上生道無願心故，為欲斷除諸惡趣法，心生正願。
10	又 1 為修習能對治彼所有善法，修習一切煩惱對治所有善法，2 為欲證得彼對治果，亦 3 為自心得清淨故，心生正願。

如是十種能熟解脫慧成熟法，如先所說，漸次能令解脫圓滿。

又隨次第已說三支。謂

1 聞正法圓滿	修瑜伽因緣
2 涅槃為上首	
3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	

如是三支廣聖教義，謂十種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又此三支，當知即是修瑜伽因緣。何以故？

由依此次第、此因、此緣，修習瑜伽方得成滿。

謂依聞正法圓滿、涅槃為上首、能熟解脫慧成熟故。

5 修習對治

云何修習對治？當知略說於三位中，有十種修習瑜伽所對治法。云何三位？

1 在家位
2 出家位
3 遠離閑居修瑜伽位

在家	1 婬欲貪	1 不淨想
	2 受用愛	2 無常想
出家	1 懶惰懈怠	3 苦想
	2 薩迦耶見	4 無我想
	3 愛味貪	5 厭逆想
	4 樂欲貪愛	6 不可樂想
遠離閑居	1 闇昧心	7 光明想
	2 隨愛味	8 離欲想
	3 隨動相心	9 滅想
	4 不死尋思	10 死想

■ 三位十法

□ 1 在家位

云何十種修習瑜伽所對治法？謂在家位中，

1 於諸妻室，有婬欲相應貪	←修不淨想
2 於餘親屬及諸財寶，有受用相應愛	←修無常想

如是名為處在家位所對治法。由此障礙，於一切種不能出離。設得出家，由此尋思之所擾動為障礙故，不生喜樂。

如是二種所對治法，隨其次第

1 修不淨想
2 修無常想

當知是彼修習對治。

□ 2 出家位

又出家者，於出家位中，時時略有四種所作。

1 常方便修善法所作。謂我於諸法常方便修為依止故，當能 1 制伏隨愛味樂一切心識，又能 2 如實覺了苦性。
2 於無戲論涅槃信解愛樂所作。謂我當於無戲論涅槃，心無退轉，不生憂慮。謂我我今者何所在耶？
3 於時時中遊行聚落乞食所作。謂我乞食受用為因，身得久住有力調適，常能方便修諸善法。
4 於遠離處安住所作。謂若愛樂與諸在家及出家眾雜居住者，便有種種世間相應見聞受用諸散亂事；勿我於彼正審觀察心一境位，當作障礙。

於此四種所作事中，當知有四所對治法。

1 於初所作，有懶惰懈怠
2 於第二所作，有薩迦耶見
3 於第三所作，有愛味貪
4 於第四所作，有世間種種樂欲貪愛

如是四種所對治法，如其次第，亦有四種修習對治。

1 於無常修習苦想
2 於眾苦修無我想
3 於飲食修厭逆想
4 於一切世間修不可樂想

□ 3 遠離閑居方便作意

又於遠離閑居方便作意位中，當知略有四種所治。何等為四？

1 於奢摩他、毗鉢舍那品有闇昧心。
2 於諸定有隨愛味。
3 於生有隨動相心。
4 推後後日，顧待餘時，隨不死尋，不能熾然勤修方便。

如是四種所對治法，當知亦有四種修習對治。

1 修光明想
2 修離欲想
3 修滅想
4 修死想

■ 略說修習對治

□ 不淨想

又不淨想略有二種。

1 思擇力攝
2 修習力攝

◆ 思擇力攝

思擇力攝不淨想中，當知五法為所對治。何等為五？

1 親近母邑	親近母邑
2 處顯失念	失念
3 居隱放逸	放逸
4 通處隱顯由串習力	串習力(失念、放逸)
5 雖勤方便修習不淨，而作意錯亂。 謂不觀不淨，隨淨相轉，如是名為作意錯亂。	作意錯亂

◆ 修習力攝

修習力攝不淨想中，當知七法為所對治。何等為七？謂

1 本所作事心散亂性。
2 本所作事趣作用性。
3 方便作意不善巧性，由不恭敬勤請問故。
4 又由不能守根門故；雖處空閑，猶有種種染汙尋思擾亂其心。
5 又於飲食不知量故，身不調適。
6 又為尋思所擾亂故，不樂遠離內心寂靜奢摩他定。
7 又由彼身不調適故，不能善修毗鉢舍那，不能如實觀察諸法。

如是一切所對治法，當知總說一門十二，一門十四。

又即如是所對治法，能治白法還有爾所。於修二種不淨想中，當知多有所作。

□ 於無常所修苦想

又於無常所修苦想，略有六種所對治法。何等為六？

1 於未生善法最初應生，而有懶惰。
2 於已生善法應住不忘、修習圓滿、倍令增廣所有懈怠。
3 於恭敬師長往請問中，不恆相續。
4 於恆修善法常隨師轉，遠離淨信。
5 由遠離淨信，不能常修。
6 於內放逸，由放逸故，於常修習諸善法中，不恆隨轉。

如是六種所對治法，還有六法能為對治，多有所作。與此相違，應知其相。

□ 光明想

又光明想，緣多光明以為境界，如三摩呬多地中已說。

今此義中，意辯緣法光明以為境界，修光明想。

謂如所聞已得究竟不忘念法，名法光明。與彼俱行彼相應想，應知名光明想。

何以故？真實能令心闍味者，謂方便修止觀品時，於諸法中所有忘念。

與此相違，當知即是光明。

又第一義思所成慧及修所成慧俱光明想，有十一法為所對治。云何十一？

謂思所成慧俱光明想有四法，修所成慧俱光明想有七法。如是所治，合有十一。

◆ 思所成慧俱光明想

(聲聞地)當知此中，有四光明。一、法光明，二、義光明，三、奢摩他光明，四、毗鉢舍那光明。依此四種光明增上立光明想。

思所成慧俱光明想有四法者，

1 不善觀察故，不善決定故，於所思惟有疑隨逐。
2 住於夜分，懶惰懈怠故，多習睡眠故，虛度時分。
3 住於晝分，習近邪惡食故，身不調柔，不能隨順諦觀諸法。
4 與在家、出家共相雜住，於隨所聞所究竟法，不能如理作意思惟。

如是疑隨逐故，障礙能遣疑因緣故；此四種法，是思所成慧俱光明想之所對治，令思所成若智、若見不得清淨。

惛沈睡眠蓋（三摩呬多地）	食	有黑闇相，及於彼相不正思惟多所修習，以之為食。
	非食	有光明相，及於彼相如理作意多所修習，以為非食。
		光明有三種：
	1 治暗光明	1 在夜分 調星月等。 2 在晝分 調日光明。 3 在俱分 調火珠等。
	2 法光明	調如有一，隨其所受、所思、所觸，觀察諸法；或復修習隨念佛等。
	3 依身光明	調諸有情自然身光。
		當知初明治三種闇。1 夜闇；2 雲闇；3 障闇，調窟宅等。 法明能治三種黑闇。由不如實知諸法故，於 1 去 2 來 3 今多生疑惑，於佛法等(1 佛 2 法 3 僧)亦復如是。此中無明及疑，俱名黑闇。 又證觀察，能治惛沈睡眠黑闇，以能顯了諸法性故。

◆ 修所成慧俱光明想

何等名為修所成慧俱光明想所治七法？

1 依舉相修，極勇精進所對治法。
2 依止相修，極劣精進所對治法。
3 依捨相修，貪著定味與愛俱行所有喜悅。
4 於般涅槃心懷恐怖，與瞋恚俱其心怯弱，二所治法。
5 即依如是方便作意，於法精勤論議決擇，於立破門多生言論，相續不捨。此於寂靜正思惟時，能為障礙。
6 於色聲香味觸中，不如正理執取相好，不正尋思，令心散亂。
7 於不應思處，彊攝其心思擇諸法。

如是七種，是修所成慧俱光明想所對治法，極能障礙修所成慧俱光明想，令修所成若智、若見不清淨轉。

六種不可思議 (卷 64)

- 1 我思議 2 有情思議 3 世間思議 4 有情業果思議
5 諸修靜慮靜慮境界思議 6 諸佛世尊諸佛境界思議

此所治法，還有十一與此相違能對治法，能斷於彼，當知亦令思修所成若智、若見清淨而轉。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又正方便修諸想者，有能斷滅所治法欲。 |
| 2 又於所治現行法中，心不染著，速令斷滅。 |
| 3 又能多住能對治法，斷滅一切所對治法。 |

如是三法，隨逐一切對治修故，名多所作。

如是名為修習對治。此修對治，當知即是修習瑜伽。此第五支修習對治，廣聖教義，當知唯有如是十相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修所成地	1 生圓滿	1 修處所
	2 聞正法圓滿	2 修因緣
	3 涅槃為上首	
	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	
	5 修習對治	3 修瑜伽
	6 世間一切種清淨	4 修果
	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	

顯揚十七卷：有九種事，不可思議。

- 1 我。2 有情。3 世界。4 業報。5 靜慮者境界。6 諸佛境界。7 十四不可記事。8 非正法。9 一切煩惱之所引攝。

若有思惟如是九事；必定依止五種處方起思惟。

1 見	依止於見，思惟我及有情。
2 忍	依止於忍，思惟世界。
3 推尋	依止推尋，思惟業報，靜慮者境界，諸佛境界，及十四種不可記事。
4 利養	依止利養，思惟非正法。
5 散亂	依止散亂，思惟一切煩惱之所引攝。

問：何因緣故，如是九事，不應思議？答：五因緣故。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我及有情，無自相故；不應思議。 |
| 2 世界，現成相故；不應思議。 |
| 3 業報，及二境界，甚深相故；不應思議。 |
| 4 不可記事，非一定相故；不應思議。 |
| 5 非正法，及諸煩惱之所引攝，能引無義相故；不應思議。 |

若有思議如是等事；當知能引三種過失。

- 1 起心亂過失。2 生非福過失。3 不得善過失。
若不思議；能引三種功德。翻此，應知。

在家	1 婬欲貪	1 不淨想	
	2 受用愛	2 無常想	
	出家	1 懶惰懈怠	3 苦想
		2 薩迦耶見	4 無我想
遠離閑居	3 愛味貪	5 厭逆想	
	4 樂欲貪愛	6 不可樂想	
	1 闇昧心	7 光明想	
	2 隨愛味	8 離欲想	
	3 隨動相心	9 滅想	
	4 不死尋思	10 死想	

6 世間一切種清淨

云何世間一切種清淨？當知略有三種。

1 得三摩地	(得初靜慮近分定未至位所攝)
2 三摩地圓滿	
3 三摩地自在	

■ 1 得三摩地

此中最初有二十種得三摩地所對治法，能令不得勝三摩地。何等二十？

1 有不樂斷同梵行者為伴過失。
2 伴雖有德，然能宣說修定方便師有過失。謂顛倒說修定方便。
3 師雖有德，然於所說修定方便，其能聽者欲樂羸劣，心散亂故，不能領受過失。
4 其能聽者雖有樂欲，屬耳而聽；然闇鈍故，覺慧劣故，不能領受過失。
5 雖有智德，然是愛行，多求利養恭敬過失。
6 多分憂愁，難養難滿，不知喜足過失。
7 即由如是增上力故，多諸事務過失。
8 雖無此失，然有懈怠懶惰故，棄捨加行過失。
9 雖無此失，然有為他種種障礙生起過失。
10 雖無此失，然有於寒熱等苦，不能堪忍過失。
11 雖無此失，然有慢恚過故，不能領受教誨過失。
12 雖無此失，然有於教顛倒思惟過失。
13 雖無此失，然於所受教有忘念過失。
14 雖無此失，然有在家、出家雜住過失。
15 雖無此失，然有受用五失相應臥具過失。五失相應臥具，應知如聲聞地當說。
16 雖無此失，然於遠離處不守護諸根故，有不正尋思過失。
17 雖無此失，然由食不平等故，有身沈重無所堪能過失。
18 雖無此失，然性多睡眠，有多睡眠隨煩惱現行過失。
19 雖無此失，然不先修行奢摩他品故，於內心寂止遠離中，有不欣樂過失。
20 雖無此失，然不先修行毗鉢舍那品故，於增上慧法毗鉢舍那如實觀中，有不欣樂過失。

如是二十種法，是奢摩他、毗鉢舍那品，證得心一境性之所對治。

又此二十種所對治法，略由四相，於所生起三摩地中，堪能為障。何等為四？

1 於三摩地方便不善巧故
2 於一切修定方便全無加行故
3 顛倒加行故
4 加行慢緩故

此三摩地所對治法，有二十種白法對治；與此相違，應知其相。

由此能斷所對治法，多所作故；疾能得正住其心，證三摩地。

又得此三摩地，當知即是得初靜慮近分定未至位所攝。

又此得三摩地相違法，及得三摩地隨順法廣聖教義，當知唯有此二十種。

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由此因緣，依初世間一切種清淨，於此正法補特伽羅得三摩地，已善宣說，已善開示。

■ 2 三摩地圓滿

復次，

1 如是已得三摩地者，於此少小殊勝定中，不生喜足。於勝三摩地圓滿，更起求願。又即於彼見勝功德。
2 又由求願見勝功德，為求彼故；勇猛精進，策勵而住。
3 又彼於色相應愛味俱行煩惱，非能一切皆永斷故，名非得勝。
4 又非於彼諸善法中皆勤修故，名他所勝。
5 又於廣大淨天生處，無有沈沒。
6 又彼無能陵懾於己，下劣信解增上力故。
7 又彼如是心無沈沒，於定所緣境界法中，即先所得止、舉、捨相，無間、殷重方便修故；隨順而轉。
8 又彼如是隨法相轉，數入數出，為欲證得速疾通慧，依定圓滿，樂聞正法故；於時時中殷勤請問。
9 又依如是三摩地圓滿故，於正方便根本定攝內心奢摩他，證得遠離愛樂。
10 又證得法毗鉢舍那。如實觀察熾然明淨所有愛樂。

當知齊此已能證入根本靜慮，如是名為三摩地圓滿。

又此三摩地圓滿廣聖教義，當知唯有如是十相。

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■ 3 三摩地自在

復次，雖已證得根本三摩地故，名三摩地圓滿；

其心猶為三摩地生愛味、慢、見、疑、無明等諸隨煩惱之所染汙，未名圓滿清淨鮮白。

為令如是諸隨煩惱不現行故，為練心故，為調心故，彼作是思：

我應當證心自在性、定自在性。於四處所，以二十二相應善觀察。謂

初處觀察	1 自誓受下劣 a 形相、b 威儀、c 眾具；
	又 2 自誓受禁制尸羅；
	又 3 自誓受精勤無間修習善法。
	若有為斷一切苦惱，受此三處，應正觀察眾苦隨逐。
	a 由 1 剃除鬚髮故，2 捨俗形好故，3 著壞色衣故，應自觀察形色異人。如是名為觀察誓受下劣形相。
b	
於行住坐臥語默等中，不隨欲行；	
制伏憍慢往趣他家，審正觀察遊行乞食。	
如是名為觀察誓受 4 下劣威儀。	
c 又正觀察從他獲得無所畜積諸供身具，如是名為觀察誓受 5 下劣眾具。	
由此五相，當知是名初處觀察。	

誓受三處

1	1 下劣形相	1 剃除鬚髮
		2 捨俗形好
		3 著壞色衣
2	2 下劣威儀	1 不隨欲行
		2 審正觀察
3	3 下劣眾具	4 禁制尸羅
		5 無間修習善法

第二處觀察	<p>1 又善說法毗奈耶中，諸出家者所受尸羅，略捨二事之所顯現。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1 棄捨父母、妻子、奴婢、僕使、朋友、眷屬、財穀珍寶等所顯。</td> </tr> <tr> <td>2 棄捨歌舞、倡妓、笑戲、歡娛、遊縱、掉逸、親愛聚會，種種世事之所顯現。</td> </tr> </table> <p>2 又彼安住尸羅律儀，不由犯戒私自懇責，亦不為彼同梵行者以法訶擯；有犯尸羅而不輕舉。</p> <p>3 若於尸羅有所闕犯，由此因緣，便自懇責；</p> <p>4 若同梵行以法訶擯，即便如法而自悔除。</p> <p>5 於能舉罪同梵行者，心無恚恨，無損無惱而自修治。</p> <p>由此五相，是名於第二處觀察。</p>	1 棄捨父母、妻子、奴婢、僕使、朋友、眷屬、財穀珍寶等所顯。	2 棄捨歌舞、倡妓、笑戲、歡娛、遊縱、掉逸、親愛聚會，種種世事之所顯現。						
1 棄捨父母、妻子、奴婢、僕使、朋友、眷屬、財穀珍寶等所顯。									
2 棄捨歌舞、倡妓、笑戲、歡娛、遊縱、掉逸、親愛聚會，種種世事之所顯現。									
第三處觀察	<p>如是尸羅善圓滿已，應以五相精勤方便修諸善品。謂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1 時時間諍受讀誦論量決擇，勤修善品，如是乃應受他信施；</td> </tr> <tr> <td>2 又樂遠離，以正方便修諸作意；</td> </tr> <tr> <td>3 又復晝夜，於退分、勝分二法，知斷修習；</td> </tr> <tr> <td>4 又於生死見大過失；</td> </tr> <tr> <td>5 又於涅槃見勝功德。</td> </tr> </table> <p>由此五相，是名第三處觀察。</p>	1 時時間諍受讀誦論量決擇，勤修善品，如是乃應受他信施；	2 又樂遠離，以正方便修諸作意；	3 又復晝夜，於退分、勝分二法，知斷修習；	4 又於生死見大過失；	5 又於涅槃見勝功德。			
1 時時間諍受讀誦論量決擇，勤修善品，如是乃應受他信施；									
2 又樂遠離，以正方便修諸作意；									
3 又復晝夜，於退分、勝分二法，知斷修習；									
4 又於生死見大過失；									
5 又於涅槃見勝功德。									
第四處觀察	<p>如是精勤修善品者，略為四苦之所隨逐。謂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於四沙門果，1 未能隨有所證故，猶為惡趣苦所隨逐。</td> <td>1 惡趣苦</td> </tr> <tr> <td>體是 2 生 3 老 4 病 5 死法故，為內壞苦之所隨逐。</td> <td>2 內壞苦</td> </tr> <tr> <td>6 一切所愛離別法故，為愛壞苦之所隨逐。</td> <td>3 愛壞苦</td> </tr> <tr> <td>7 自業所作故，一切苦因之所隨逐。</td> <td>4 一切苦因</td> </tr> </table> <p>彼為如是四苦隨逐，應以七相審正觀察。</p> <p>由此七相，是名第四處觀察。</p>	於四沙門果，1 未能隨有所證故，猶為惡趣苦所隨逐。	1 惡趣苦	體是 2 生 3 老 4 病 5 死法故，為內壞苦之所隨逐。	2 內壞苦	6 一切所愛離別法故，為愛壞苦之所隨逐。	3 愛壞苦	7 自業所作故，一切苦因之所隨逐。	4 一切苦因
於四沙門果，1 未能隨有所證故，猶為惡趣苦所隨逐。	1 惡趣苦								
體是 2 生 3 老 4 病 5 死法故，為內壞苦之所隨逐。	2 內壞苦								
6 一切所愛離別法故，為愛壞苦之所隨逐。	3 愛壞苦								
7 自業所作故，一切苦因之所隨逐。	4 一切苦因								

彼於如是四處，以二十二相正觀察時，便生如是如理作意：
 謂我為求如是事故，誓受下劣形相威儀及資身具，誓受禁戒，誓受精勤常修善法；
 而我今者於四種苦為脫何等？
 若我如是自策自勵，誓受三處，猶為四苦常所隨逐，未得解脫；
 我今不應為苦隨逐，未於勝定獲得自在，中路止息，或復退屈。
 如是精勤如理作意，乃得名為 1 出家之想及 2 沙門想。

1	1 下劣形相
	2 下劣威儀
	3 下劣眾具
2	4 禁制尸羅
3	5 無間修習善法

彼於圓滿修多方便以為依止，由世間道，證得三摩地圓滿故；
 於煩惱斷，猶未證得，復依樂斷，常勤修習。

又彼已得善世間道，數數為得三摩地自在故；依止樂修無間而轉。

又於正信長者、居士、婆羅門等，獲得種種利養恭敬，而不依此利養恭敬，而生貪著。
 亦不於他利養恭敬，及餘不信婆羅門等，對面、背面諸不可意身業、語業現行事中，
 心生憤恚，又復於彼無損害心。

又愛、慢、見、無明、疑惑種種定中諸隨煩惱不復現行，善守念住。

又非證得勝奢摩他，即以如是奢摩他故，謂己一切所作已辦；亦不向他說己所證。
 彼由如是樂斷樂修，心無貪恚，正念現前，離增上慢。

於諸衣服隨宜獲得，便生喜足。

如於衣服，於餘飲食、臥具等喜足，當知亦爾。

又正了知而為受用。謂如是等諸資生具，但為治身令不敗壞，暫止饑渴，攝受梵行，廣說乃至於食知量。

彼由如是正修行故，於三摩地獲得自在。依止彼故，其心清白，無有瑕穢，離隨煩惱，廣說乃至獲得不動，能引一切勝神通慧。

是名三摩地自在。

此三摩地自在廣義，當知唯有如所說相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又先所說 1 得三摩地，若中所說 2 三摩地圓滿，及今所說 3 三摩地自在，總名無上世間一切種清淨。

當知此清淨，唯在正法，非諸外道。

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

云何出世間一切種清淨？當知略有五種。何等為五？

1 入聖諦現觀
2 入聖諦現觀已，離諸障礙
3 入聖諦現觀已，為欲證得速疾通慧，作意思惟諸歡喜事
4 修習如所得道
5 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

■ 1 入聖諦現觀

云何入聖諦現觀？

□ 心厭患相(五處二十種相)

謂有如來諸弟子眾，已善修習世間清淨，知長夜中，由妙五欲積集其心。

食所持故，長養其心，於彼諸欲生愛樂故，而於諸欲深見過患。

於上勝境，見寂靜德。

彼於戲論界易可安住，謂於世間一切種清淨；

於無戲論界難可安住，謂於出世間一切種清淨。

是故於彼厭惡而住，非不厭惡。

又此住正法者，於無戲論涅槃界中，心樂安住，樂欲證得。由闕沙門果證增上力故，

1 於已雜染相應，心生厭患
2 於已清淨不相應，心生厭患
3 於已雜染相應過患，心生厭患
4 於已清淨不相應過患，心生厭患
5 於已清淨見難成辦，心生厭患

入聖諦現觀	
1 心厭患相 (五處二十種相)	1 雜染相應
	2 清淨不相應
	3 雜染相應過患
	4 清淨不相應過患
	5 清淨見難成辦
2 心安住相 (五因二十種相)	1 由通達作意故
	2 由所依故
	3 由入境界門故
	4 由攝受資糧故
	5 由攝受方便故

◆ 1 雜染相應

此中略有三種雜染相應。

1 未調未順而死，雜染相應。	1
2 死已當墮煩惱大坑，雜染相應。	2
3 由彼煩惱自在力故，現行種種惡不善業，往有怖處，雜染相應。	3

彼觀己身關沙門果證，由彼關故，與三種雜染相應。如是觀己，心生厭患。

◆ 2 清淨不相應

當知清淨不相應亦有三種。

1 諸煩惱斷究竟涅槃，名無怖處。	4
2 能證此，謂依增上心學善心三摩地。	5
3 能證此，於增上慧學正見所攝微妙聖道。	6

彼觀己身，與此三種清淨不相應故，心生厭患。

◆ 3 雜染相應過患

當知雜染相應過患，亦有三種。

1 老病死苦根本之生。	7
2 自性苦生無暇處。	8
3 一切處生無常性。	9

彼觀己身，有此三種雜染相應過患，心生厭患。

◆ 4 清淨不相應過患

當知清淨不相應過患有五種。

1 於邊地生，未能止息。	10
2 於惡道生，未能止息。	11
3 於在家眾諸無間業，未能堰塞。	12
4 於出家眾無量見趣，未不相應。	13
5 雖由世間道，乃至有頂若定、若生，而於無初後際生死流轉，未作邊際。	14

彼觀自身，有此五種清淨不相應過患，心生厭患。

◆ 5 於己清淨見難成辦

5 於己清淨見難成辦，當知亦有五種。

1 若捨不為，不能自作故。	15
2 於所餘事非請他為能成辦故。	16
3 決定應作故。由於自心未令清淨，必於眾苦不得解脫成吉祥性。	17
4 非於惡業現在不作，即說彼為已作清淨，即名已得於現見法永離熾然。無對治道，先所造作惡不善業，必不壞故。	18
5 由彼清淨學無學道證得所顯故。	19

彼觀清淨，由此五相難可成辦，心生厭患。

又復發起堅固精進，為欲證得。(20)

五處所，心生厭患
1 於己雜染相應
2 於己清淨不相應
3 於己雜染相應過患
4 於己清淨不相應過患
5 於己清淨見難成辦

彼由觀見雜染、清淨，相應、不相應故，心生厭患。
 又由觀見雜染、清淨，相應、不相應過患故，心生怖畏。
 又於清淨證得，及雜染斷滅中，有懶惰懈怠故，心便遮止。
 又由作意思惟彼相故，心生厭患；即於此相多所作故，心極厭患。
 如厭患、極厭患，怖畏、極怖畏、遮止、極遮止，當知亦爾。
 如是彼以由厭俱行想，於五處所，以二十種相作意思惟故，名善修治。

□ 心安住相(五因二十種相)

復有五因，二十種相之所攝受，令於愛盡寂滅涅槃，速疾多住，心無退轉，亦無憂慮。謂我我今者為何所在。何等五因？

1 由通達作意故	謂由如是通達作意無間，必能趣入正性離生，入諦現觀，證聖智見。
2 由所依故	謂由依此所依無間，必能趣入正性離生，餘如前說(入諦現觀，證聖智見)。
3 由入境界門故	謂由緣此入境界門，必能趣入正性離生，餘如前說(入諦現觀，證聖智見)。
4 由攝受資糧故	謂由此攝受資糧，必能趣入正性離生，餘如前說(入諦現觀，證聖智見)。
5 由攝受方便故	謂由攝受如是方便，必能趣入正性離生，乃至廣說(入諦現觀，證聖智見)。

如是五因，當知依諦現觀逆次因說，非順次因。
 依最勝因，如先說事，逆次說故。

◆ 1 通達作意

1 謂於空、無願、無相加行中，於隨入作意微細現行，有間無間隨轉我慢俱行心相能障現觀作意，正通達故。	1
2 既通達已；於作意俱行心任運轉中，能善棄捨，令無間滅。	2
3 依無間滅心，由新所起作意，以無常等行如實思惟。	3
4 由此作意修習、多修習故，所緣能緣平等平等智生。	4
5 彼於爾時，能障現觀我慢亂心便永斷滅，證得心一境性。便自思惟：我已證得心一境性，如實了知。	5

當知是名由通達作意故，入諦現觀。

◆ 2 所依

1 又若先以世間道得三摩地，亦得圓滿，亦得自在。	6
2 彼或於入三摩地相，謂由此故入三摩地；	7
3 或於住三摩地相，謂由此故住三摩地；	8
4 或於出三摩地相，謂由此故出三摩地；	9
5 於此諸相作意思惟，安住其心，入諦現觀。	10
6 若得三摩地，而未圓滿，亦未自在。彼或思惟止相、或思惟舉相、或思惟捨相，安住其心，入諦現觀。	11

如是當知由所依故，其心安住。

◆ 3 入境界門

又有二法，於修現觀極為障礙。
 何等為二？

1 不正尋思所作擾亂，心不安靜	12
2 於所知事其心顛倒	13

為欲對治如是障礙，當知有二種於所緣境安住其心。謂

1 為對治第一障故，修阿那波那念
2 為對治第二障故，修諸念住

如是當知由入境界門故，其心安住。

◆ 4 資糧

1 又於妙五欲樂習近者，於聖法毗奈耶，非所行處。 若於隨宜所得衣服、飲食、諸坐臥具，便生喜足；隨所獲得利養恭敬，制伏其心。 謂依妙五欲，不由所得利養恭敬，心便堅住；由此因緣，遠離一切非所行處。	14
2 既遠離已，依諸念住樂斷樂修。 於晝夜分，時時觀察自他所有衰盛等事，心生厭患。	15
3 又復修習佛隨念等，令心清淨。	16
4 又復安住諸聖種中。	17

如是當知由資糧故，其心安住。
此依最勝資糧道說。

修相應作意加行	
1 自於契經阿毗達磨，讀誦受持	加行方便
2 依師教	
3 正加行作意思惟(尸羅淨所有作意)	正加行

◆ 5 加行

又彼如是資糧住已，為修相應作意加行，故有二種加行方便。
何等為二？

1 自於契經阿毗達磨，讀誦受持，修正作意，於蘊等事令極善巧。	18
2 依他師教，所謂大師、鄔波柁耶、阿遮利耶。於時時間，教授教誡，攝受依止。	19
3 又正加行作意思惟，當知是名第三方便。此正加行作意思惟，名正加行。(20)	

此中義者，謂尸羅淨所有作意，名正加行作意思惟。
彼自思惟尸羅清淨，故無悔惱；無悔惱故，便生歡喜；廣說乃至心入正定。
是故宣說此正加行作意思惟，名心住方便。
由如是方便故，心速安住。

彼於爾時，由此五因二十種相攝持其心，於愛盡寂滅涅槃界中，令善安住，無復退轉，心無驚怖。謂我我今者何所在耶？當於如是心安住時，應知已名入諦現觀。
如是名入聖諦現觀。

又此聖諦現觀義，廣說應知。謂

1 心厭患相有二十種
2 心安住相亦二十種

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■ 2 離諸障礙

云何入聖諦現觀已，離諸障礙？

□ 二種障

當知此障略有二種。

- | |
|-------|
| 1 行處障 |
| 2 住處障 |

◆ 1 行處障

- | |
|--|
| 1 行處障者，謂如聖弟子，或與眾同居，隨其生起僧所作事，棄捨善品，數與眾會。 |
| 2 或復安住常乞食法，而愛重飲食。 |
| 3 或兼二處，好樂營為衣鉢等事。 |
| 4 或為讀誦經典，而好樂談話。 |
| 5 或居夜分，而樂著睡眠。 |
| 6 或居晝分，樂王賊等雜染言論。 |
| 7 或於是處，有親戚交遊談謔等住，而於是處不樂遠離。 |

謂長夜數習與彼共居增上力故，或復樂與第二共住。
諸如是等，名行處障。

◆ 2 住處障

住處障者，謂處空閑修奢摩他、毗鉢舍那，總名為住。
依奢摩他、毗鉢舍那，當知復有四種障礙。

- | |
|-------------|
| 1 毗鉢舍那支不隨順性 |
| 2 奢摩他支不隨順性 |
| 3 彼俱品念不隨順性 |
| 4 處所不隨順性 |

- | |
|--|
| 1 若謂己聰明，而生高舉，不從他聞順觀正法，是名毗鉢舍那支不隨順性。 |
| 2 若不安靜身語意行，躁動輕舉，數犯尸羅，生憂悔等，乃至不得心善安住，當知是名奢摩他支不隨順性。 |
| 3 若有忘念增上力故，於沈掉等諸隨煩惱，心不遮護，當知是名彼俱品念不隨順性。 |
| 4 若有習近五失相應諸坐臥具，當知是名處所不隨順性。 |

或於晝分多諸誼逸；於夜分中多蚊蟲等眾苦所觸；
又多怖畏、多諸災癘；眾具匱乏，不可愛樂；惡友攝持，無諸善友。
諸如是等，名住處障。

□ 二種遠離障礙因緣

又此二障，當知總有二種因緣，能為遠離。

- | |
|---------|
| 1 多諸定樂， |
| 2 多諸思擇。 |

◆ 1 多諸定樂

多諸定樂，應知略有六種。謂

- | |
|--|
| 若有已得三摩地，而未圓滿，未得自在；
彼應修習 1 止、2 舉、3 捨三種善巧，由此發生多諸定樂。 |
| 若有於三摩地已得圓滿，亦得自在；
彼應修習 4 入、5 住、6 出定三種善巧，由此發生多諸定樂。 |

◆ 2 多諸思擇

云何名為多諸思擇？

調勝善慧，名為思擇。

由此慧故，於晝夜分自己所有

- | |
|--------------|
| 1 善法增長，如實了知 |
| 2 不善法增長，如實了知 |
| 3 善法衰退，如實了知 |
| 4 不善法衰退，如實了知 |

又彼如於晝夜若行、若住，習近衣服、飲食命緣。

由習近故，不善法增長、善法衰退，或善法增長、不善法衰退，皆如實了知。

即此思擇為依止故，於所生起諸不善法，由不堅著方便道理，驅擯遠離。

於諸善法能勤修習。

如是二處十種善巧，於二處所十一種障，能令斷滅；隨所生起，即便遠離。

如是名為遠離障礙。

又此遠離障礙義，廣說應知如所說相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■ 3 作意思惟諸歡喜事

云何入聖諦現觀已，為欲證得速疾通慧，作意思惟諸歡喜事？

謂聖弟子，已見聖諦，已得證淨。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即以證淨為依止故，於佛法僧勝功德田，作意思惟發生歡喜。 |
| 又依自增上生事，及決定勝事，謂己身財寶所證盛事，作意思惟發生歡喜。 |
| 又依無嫉，如於自身，於他亦爾。 |
| 又依知恩，謂有恩者。念大師恩，作意思惟發生歡喜。 |

由依彼故，遠離眾苦及與苦因，引發眾樂及與樂因。

如是思惟隨順修道歡喜事故，便能證得速疾通慧。

又此思惟隨順修道歡喜事義，廣說應知如所說相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■ 4 修習如所得道

云何修習如所得道？

謂彼如是所生廣大無罪歡喜，溉灌其心，為趣究竟，於現法中心極思慕。

1 彼由如是心生思慕，出離樂欲數數現行。謂我何當能具足住如是聖處，如阿羅漢所具足住。

2 如是欲樂生已，發勤精進，無間常委，於三十七菩提分法，方便勤修。

3 又彼如是勤精進故，不與在家、出家眾相雜住，習近邊際諸坐臥具，心樂遠離。

4 又彼如是發生欲樂、發勤精進，樂遠離已，不生喜足。謂於少分殊勝所證，心無喜足；於諸善法轉上、轉勝、轉微妙處，希求而住。

由此四法攝受修道，極善攝受。

即此四種修道為依，如先所說諸歡喜事所生歡喜，彼於爾時修得圓滿。

最極損減方便道理，煩惱斷故，獲得殊勝所證法故，亦令喜悅修得圓滿。

又修所斷惑品羸重已遠離故，獲得輕安；輕安生故，身心清涼，極所攝受。如是二種修得圓滿。

又此有學，金剛喻定到究竟故，修得圓滿。

是名修習如所得道。

又此修習如所得道義，廣說應知。謂四種法為依止故，能令五法修習圓滿。

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■ 5 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

云何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？

謂於三位，1 樂位、2 苦位、3 不苦不樂位，為諸煩惱之所隨眠。

有二種補特伽羅，多分所顯。

1 異生

2 有學

1 極清淨道	十無學支所攝五無學蘊
2 證得極淨道果	無餘永斷所有煩惱

又有二種能發起雜染品。

1 取雜染品

2 行雜染品

即為斷此二雜染品，入善說法毗奈耶時，能為障礙所有煩惱。

此諸煩惱，能為隨眠，深遠入心，又能發生種種諸苦。

若能於此無餘永斷，名為證得極淨道果。

又十無學支所攝五無學蘊，所謂

1 戒蘊

2 定蘊

3 慧蘊

4 解脫蘊

5 解脫知見蘊

名極清淨道。

1 無學正見
2 無學正思惟
3 無學正語
4 無學正業
5 無學正命
6 無學正精進
7 無學正念
8 無學正定
9 無學正解脫
10 無學正智

又由證得此極淨道，離十過失，住聖所住。

云何名為十種過失？所謂

1 依外諸欲所有愁、歎、憂、苦種種惱亂，苦苦相應過失。
2 又有依內不護諸根過失。由不護諸根故，生愁歎等。
3 又有愛味樂住過失。
4 又有行住放逸過失。
又有外道不共，即彼各別邪見所起 5 語言、6 尋思、7 追求三種過失。
8 又有依靜慮邊際過失。
9 又有緣起所攝發起取雜染品過失。
10 又有發起行雜染品過失。

若於如是十種過失永不相應；唯有最後身所任持，第二餘身畢竟不起，於最寂靜涅槃界中，究竟安住。

一切有情乃至上生第一有者，於彼一切所有有情得為最勝。

是故說名住聖所住。

以能遠離十種過失，又能安住聖所住處，故名功德。

又若彼果、若極淨道、若彼功德，如是一切，總略說名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。

又此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義，廣說應知如所說相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若得如是最上無學諸聖法者，如是聖法相應之心，於妙五欲極為厭背；無異熟故，後更不續。

若世間心雖復已斷，猶得現行。彼於後時任運而滅。

又煩惱道後有業道，於現法中已永斷絕；由彼絕故，當來苦道更不復轉。

由此因果永滅盡故，即名苦邊。更無所餘，無上、無勝。

此中若 1 入聖諦現觀；若 2 離障礙；若 3 為證得速疾通慧，作意思惟諸歡喜事；

若 4 修習如所得道；若 5 證得極清淨道及果功德；如是名為出世間一切種清淨。

又此出世間一切種清淨義，廣說應知如所說相。除此更無若過若增。

如是若先所說世間一切種清淨，若此所說出世間一切種清淨，總略為一，說名修果。

如是如先所說若修處所，若修因緣，若修瑜伽，若修果，一切總說為修所成地。

1 生圓滿	1 修處所	修 所 成 地
2 聞正法圓滿	2 修因緣	
3 涅槃為上首		
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		
5 修習對治	3 修瑜伽	
6 世間一切種清淨	4 修果	
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		

修所成地	1 修處所	1 生圓滿	1 依內有五	1 眾同分圓滿
				2 處所圓滿
				3 依止圓滿
				4 無業障圓滿
				5 無信解障圓滿
			2 依外有五	1 眾同分圓滿
	2 處所圓滿			
	3 依止圓滿			
	4 無業障圓滿			
	5 無信解障圓滿			
	2 修因緣	2 聞正法圓滿	1 正說法	1 隨順
				2 無染汙(清淨)
			2 正聞法	1 遠離憍傲
				2 遠離輕蔑
	3 涅槃為上首	1 十法轉		
		2 五種勝利		
4 能熟解脫慧之成熟	十法			
	3 修瑜伽	5 修習對治	1 在家	1 不淨想
2 無常想				
2 出家			3 苦想	
			4 無我想	
			5 厭逆想	
			6 不可樂想	
3 遠離閑居			7 光明想	
			8 離欲想	
			9 滅想	
			10 死想	
4 修果	6 世間一切種清淨	1 得三摩地	四相二十種所對治法	
		2 三摩地圓滿	十相	
		3 三摩地自在	四處二十二相	
	7 出世間一切種清淨	1 入聖諦現觀	1 心厭患相	
			2 心安住相	
		2 離諸障礙	1 二種障	
			2 二種遠離	
		3 作意思惟諸歡喜事		
		4 修習如所得道		
		5 證得極清淨道，及果功德		

佛法教材下載 <https://web.ss.ncu.edu.tw/~calin/dharma-all.html>

願以此功德，莊嚴佛淨土。上報四重恩，下濟三途苦。
若有見聞者，悉發菩提心。盡此一報身，同生極樂國。